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全联中小冶金企业商会  
中国循环经济协会  
中国废钢铁应用协会 文件  
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  
中国物资再生协会  
中国拆船协会

中废钢协【2015】5号

---

## 关于召开 2015 废钢铁行业大会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受工信部委托，由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全联中小冶金企业商会、中国循环经济协会、中国废钢铁应用协会、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中国物资再生协会、中国拆船协会在北京共同主办“2015 废钢铁行业大会”，特邀请各相关企业领导和负责人参加。

会议将由工信部有关领导部署“十三五”期间完善废钢铁加工配送体系建设相关工作；邀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领导解读财税 2015【78】号文政策精神，解析政策考量，提出执行和监管等方面的要求；邀请发改委、商务部、环保部等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领导参加。

会上将审议通过并组织废钢铁加工行业相关企业签署《中国废钢铁加工行业自律公约》，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诚信合法经营，拒绝虚开代开增值税发票，向相关行业协会及政府主管部门公开经营及退税相关信息等等。

会后，还将召开废钢铁和冶金渣两个专题座谈会，围绕新发布的税收优惠目录对今后的落实政策精神的相关工作进行讨论，也请财税部门的领导对后续的具体工作提出要求。

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 一、会议时间

2015年7月19日全天报到。

7月20日上午召开废钢铁行业大会。

7月20日下午分别召开废钢铁和冶金渣专题座谈会。

#### 二、会议地点

北京新世纪日航饭店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6号

#### 三、会议费用

参会代表每人会务费1500元（含资料费、场租、餐费等费用），此次会议由北京泰迪欧会议服务有限公司承办，并开具会议发票。

#### 四、会议住宿

主办方已在北京新世纪日航饭店（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6号，电话：010-68492001）及西苑饭店（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号，电话：010-68313388）为参会代表预留房间，请参会代表自行预订，预订时请说明参加“2015废钢铁行业大会”可享受优惠价，住宿费用自理。

#### 五、会议报名

请各参会代表认真填写参会回执，并于7月15日16:00之前传真到中国废钢铁应用协会秘书处。此次会议时间紧急，故不再寄送纸质通知，如需红头文件，可自行下载电子稿打印，或到会议现场领取。



联系人：

陈 辉 13501086433

张建涛 18810349682 传真 010-62150481

王媛熙 18600103058 传真 010-62153785

附：会议参会回执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全联中小冶金企业商会



中国循环经济协会



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



中国物资再生协会



中国拆船协会



中国废钢铁应用协会

2015年7月6日

附件：会议参会回执

单位			
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

请各单位认真填写，于7月15日之前传真到中国废钢铁应用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

陈 辉 13501086433

张建涛 18810349682 传真 010-62150481

王媛熙 18600103058 传真：010-62153785